

中國戰時經濟問題

本書目的，在使學員明瞭我國戰時經濟問題之實際情況，共分九章。

第一章為緒論，說明經濟與戰爭之關係及戰時經濟等問題；第二章至第七章分別就工礦、林、財政、金融、貿易、交通等項加以敘述；第八九兩章則為特殊問題，計包括物價及戰地經濟兩項。

三、本書節目，原則上均係依照問題性質編列，惟第五章金融及第六章貿易則以時間分節，因在此兩部門之中，戰前設施均為重要基礎，故需要加以追述，以期對戰時情便於了解。

四、本書所述各種經濟問題，多屬於中央方面。各省地方情形，因限於資料語焉未詳。

中國戰時經濟問題

五、本書於二十九年三月間曾出版「中國戰時經濟建設問題」一書，本書取材及體例與前書完全不同。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經濟與戰爭的關係

第二節 戰時統制經濟的必要

第三節 施統制經濟應有的準備

第二章 戰時工礦問題

第一節 國營工礦業的發展

第二節 民營工礦業的推進

第三節 關於重要工礦物資的管制

第三章 戰時農林問題

中國戰時經濟問題 目錄

第一節 農業建設的擴充

二五

第二節 農村經濟的改良

三一

第三節 林業建設的倡導

三四

第四章 戰時財政問題

四二

第一節 改訂收支系統與充實自治財政

四二

第二節 整理稅務

四六

第三節 推行專賣與舉借債款

五三

第五章 戰時金融問題

五八

第一節 戰前重要金融措施

五九

第二節 抗戰以來重要金融措施

六〇

第三節 太平洋戰爭發生後重要金融措施

六六

第六章 戰時貿易問題

七一

第一節

戰前對外貿易的特徵

七一

第二節

戰時對外貿易的措置

七三

第七章

戰時交通問題

八四

第一節

鐵路

八五

第二節

公路

八七

第三節

水運

八八

第四節

航空

九一

第五節

驛運

九三

第六節

電政

九四

第七節

郵政

九六

第八章

戰時物價問題

九九

第一節

物價變動的狀況

九九

第二節

物價變動的影響

一〇三

中國戰時經濟問題 目錄

第三節 政府對於物價的管制

一〇五

第九章 戰地經濟問題

一一五

第一節 日寇金融侵略

一一五

第二節 日寇經濟侵略

一一五

中國戰時經濟問題

第一章 緒論

戰爭的基本力量有三：一爲精神的力量：即整個民族，澈底團結，雖在極度艱苦的環境之中，猶能堅定決心，以爭取預期的勝利。二爲體魄的力量：轉戰千里，衝鋒陷陣，以及使用各種兵器，在在均需要健全的體魄。三爲經濟的力量：在戰爭中，物資的消耗甚速，數量亦異常巨大，所謂戰時經濟問題，即是使用各種方法，繼續取得此所需要的物資，而不使中斷。

以上三種力量，必須配合運用，缺一不可，其中尤以經濟一項較爲重要，愈至近代，此種力量的重要性亦愈爲明顯。我國從事對外戰爭已逾六年，經濟問題至爲繁多，本書將分別門類，依次予以扼要的敘述，茲先就經濟與戰爭的關係，及戰時統制經濟等問題，略加研討，以爲全文的開端。

第一節 經濟與戰爭的關係

魯登道夫將軍曾說過：「對外作戰，經濟力量與軍事力量相合者勝，相離者敗，失之者亡」。此語頗能道出經濟與戰爭的密切關係。奧國名將特夫古古里曾說：「戰爭所需用的，第一是金錢，第二是金錢，第三還是金錢。」英國積多年的作戰經驗，亦有一金錢就是武器，炸藥、被服、裝備」的口號。凡此均說明着經濟在戰爭中的重要地位，同時亦顯示出戰爭中的經濟困難，事先必須預爲之計，與事後必須竭力克服的道理。

經濟爲戰爭的重要基礎，已如上述，然則經濟如何始能支持戰爭？如何始能將經濟力量運用於戰爭之上呢？一言以蔽之，即是使一切的經濟活動，均適合於戰爭的需要，並進而將經濟活動與戰爭行動治爲一爐。在個人主義的經濟制度之下，國民所孜孜追逐者，乃其自己的利益，此種利益，在人民彼此之間，未必能相協調，更未必能與國家的利益相一致，故每逢戰爭發生，往往不能適應實際的要求，結果不得不讓權讓利，以期與戰爭行動互相配合。至於蘇德日等國，則與此不同，其由平時經濟轉變爲戰時經濟，比較容易，譬如蘇聯歷次的五年計劃，德國的四年計劃，日本的準戰時經濟體制，皆係在和平的時期，即將國家的經濟機構與活動，依照戰時的原則，加以管制與配備。故在此次大戰的初期，德軍所向無敵，即係此種措施的效果。此可謂爲經濟與戰爭配合一

不僅經濟與戰爭具有密切的關係，即現代戰爭的本質亦為經濟戰爭。倭國國家起戰爭，其最終目的乃在掠奪資源，此理固盡人皆知，無待申論，即在戰爭進行之中，亦無不竭盡全力，以從事於經濟作戰。此次大戰爆發，英國首先封鎖德國，以斷絕其國外交通，德國亦儘量利用潛艇政策，發動海軍攻勢，對英實行封鎖。日本因英美，佔領南洋，企圖以此斷絕後者的物資來源，並滿足其自身的經濟需要，英美則以全力保護海運，加強交通聯繫。凡此均係近年來經濟戰爭中的重要節目。然在戰國方面，亦不乏其例，日寇封鎖我沿海各港口，及在我淪陷區內組織各種公司，其用意亦無非在企圖破壞我國經濟，並增強其自身的作戰能力而已。我國的應付方法，亦係充分使用各種力量，以消耗其人力物力財力，俾其遂行經濟侵略。故在現代戰爭中，經濟戰爭亦居於最重要的地位。此為我人對經濟與戰爭的關係應有的認識。

第二節 戰時統制經濟的必要

經濟在戰爭中既然如此重要，則戰時經濟情形勢不能任其自由發展，而須由政府加以統制與管理，換言之，即須由政府按照戰時的需要，加以指導運用與監督。姑舉四項重要理由，以見戰時統制經濟的必要：

(一) 軍事上的理由 國家在戰時對於軍火與給養的需要，不但數量巨大，情形亦

甚急迫，若祇靠政府本身的生產，每每緩不濟急，勢須向民間廠商分別訂購，以供應用。但廠商是否能按期履行合同？其中頗有問題，最主要的原因，即是商人求利之心過切，在接受合同時，往往未充分考慮其工廠的設備是否完備，組織是否健全，以及生產力是否能繼續擴大等條件，以致估計不能準確，到期難免發生無法交貨，或所交貨物與規定不合的情事。近代參戰國家，大概均有此種經驗。英國兵器大臣孟塔鳩（Montagu）一九一六年八月在議會中曾說：「戰爭給我們的一個很大的教訓，就是軍火祇靠契約去訂購，是不足以適應需要的。我們應該監視接受訂購合同者的工場和勞動，我們必須監督各種工作的程序，我們必須從開始到結束預備所必需的一切物品。這就是我們所學得的兵器行政應有的原則。」故從軍事上觀察，政府的統制與管理實屬必要。

（二）經濟上的理由 在政府決定實行統制政策之後，即可按照整個國民經濟的實況，擬定通盤計劃，對於各方的情形兼籌並顧，然後再依照計劃，將全國各經濟部門依次加以組織，以便指導與推動。如此可使戰時生產與需要完全吻合，且可將全民族的生產力做最有效的利用。在平時經濟狀況下的各種重複設備及資源浪費等情事，至戰時統制經濟實施之後，縱然不能完全避免，至少亦可以大加改善。

（三）財政上的理由 一至戰時，政府即為市場上最大的購買者，此種購買，自與

各種物價發生直接的關係。物價稍稍上漲，立即影響到政府的財政支出，物價上漲不已，政府的支出亦必繼續擴大，政府支出的擴大，又將轉而影響到物價的變動，此種循環關係，乃戰時理財之大忌。自然，物價上漲亦可引起政府稅收的增加，但此項增加卻遠勝支出數字爲小，故戰時統制物價，以節省財政支出，實爲極重要的工作。

（四）精神上的理由 國家到了戰時，一般大大小小的商人，必然利用種種機會，抬高售價，或囤積居奇，圖獲厚利。此時到處所看到的暴富現象，即係由此而來。在大多數國民均遭受大犧牲與痛苦之時，少數人反而享受過剩的利潤，自然容易激起人民的反感，而影響到對外作戰的精神，結果使國家社會陷於不利，均未可知。其實施統制政策，則政府可以監督生產，禁止投機，管制物價，徵收過分利得稅，以及採取其他行動，如此可以取締種種不正當的收入，而減少暴富現象的發生。

總之，戰時的經濟活動，應使內部的衝突儘量減少，生產的效能竭力提高，而成爲一種有組織的力量，以求對內適應各方面的需要，對外維持有效的作戰。欲達此目的，勢非由政府加以指導運用與管理不可，戰時統制經濟的理由，便在於此。

第三節 實施統制經濟應有的準備

戰時實施統制經濟的必要，略如上述，但實施統制，甚爲困難，其困難的程度則視

平時的經濟制度如何而定。大概在平時即已施行相當嚴格的統制經濟的國家，至戰爭爆發後轉變爲戰時經濟亦比較容易，反之，平時的經濟制度愈是自由，至戰時轉變爲統制經濟，其困難亦即愈多。

在平時經濟進入戰時經濟的過程中，失業人數的一時增加，國家總生產力的暫時減弱，均屬於難於避免的現象。一部分依靠薪工爲生的國民，當然特別感到痛苦。此種過程的長短，與國民所受痛苦的輕重，係隨着各國的情形而不同。在平時即已積極做戰時準備的國家，對於國內的農工商業早已有詳明的調查，甚至已做了種種必需的佈置，當戰爭開始後，即依戰事前的計劃，迅速實施，如此自可將轉變的過程縮短，國民的痛苦減輕。否則其結果必至相反。

戰時統制經濟之能否成功，雖視國家的各種條件而定，但最重要的，則有以下三種：

(一)政治組織之健全 實施統制經濟的總樞紐爲政府，其內部組織是否健全？統

治權力有無缺陷？均屬十分重要。所謂健全的政治組織，不僅政府各部分的權責分明，而彼此間亦須切取聯繫；至一般官吏尤須廉潔奉公，忠於職守。必如此始能得到國民的信仰，在實施統制時，亦始能取得人民的悅服與合作。

(二) 技術人才之衆多 對於經濟各部門，無論農、工、商、貿易、金融、運輸等，政府對於加以指導，管理，與監督，均須依賴於各種專門人才，此種人才，自以愈多而愈佳。國內的金融家和實業機關的高級職員，由於多年的工作經驗，對於某一經濟部門，或某一地區的經濟情形，往往特別熟悉，政府在實施統制時，應對此等人才多多羅致。此外具有某項知識的專家學者，如金融專家，貿易專家，工業專家等，亦可延致，以從事策劃和設計的工作。

(三) 工商團體之合作 各地工會商會等，爲各業的聯合團體，主持其事者，亦每爲該業的領袖份子，倘組織健全，則其充分合作，對於政府統制政策的推行，極有幫助。政府應須提綱挈領，對其善加領導，即可將政令逐漸傳達於下。故近代政府無不制定各項工商法規，以求其團體組織的健全，在工商界方面，亦無不接受政府的指導，竭誠合作，以謀對外戰爭的勝利。

本章重要參考資料：

1. 李武夫：戰時統制經濟論（商務）
2. 張天澤：戰爭與經濟（商務）
3. 方顯庭：戰時中國經濟研究（商務）

第二章 戰時工礦問題

抗戰以來，我國工礦事業，無論國營民營，莫不與年俱進。在戰時種種困難的條件之下，得有此成就，固非易事，然此種成就，我人還不能認為滿足。此僅爲中國工業化的起點，距離理想的程度相差尚遠。以下將工礦各業，依照國營民營的次序，分別加以敘述，並殿以重要物資管制一節，以明最近辦理的概況。

第一節 國營工業的發展

此處所謂國營工礦事業，係指由中央政府主辦者而言，其主要經營機關爲經濟委員會，協助進行者爲金局，中央工業試驗所，礦冶研究所，及其他有關機關。截至民國三十二年上半年爲止，單以資委會所經辦的生產事業而論，即已達九十六個單位，其中工礦業各佔三十七單位，電業佔二十七單位。此等生產事業，大別之，可分爲以下六類：

(一)電力工業 電力工業爲一切工業動力的主要來源，如欲開發內地，實以增設電廠爲先決條件。現在資委會所設的電廠，在四川者，計有清溪河水力發電廠，萬縣水電廠，岷江電廠，宜賓電廠，自流井電廠，及瀘縣水力發電廠；在西康者，有西昌電廠。

；在雲南者，有昆湖電廠；在貴州者，有貴陽電廠；在陝西者，有西京電廠寶雞分廠，及漢中電廠；在甘肅者，有蘭州電廠；在青海者，有西甯電廠；在浙江者，有浙東電力廠；除瀘縣電廠外，其餘均已全部或局部完成發電。爲適應多建工業中心的需要起見，年來復在湖南增設湘中電廠，在廣西接辦柳州電廠，在甘肅增辦天水電廠，在南昌則於火力發電廠外，復設西康水力發電廠工程處。以上各廠發電容量共爲一三、四〇〇瓩，其實際發電量在三十年爲一七、七八四、〇〇〇餘度，三十一年下半年爲一三、七二九、四九三度，三十二年上半年爲一四、六九二、六五八度。

(二) 燃料工業 燃料工業的中心工作，爲石油與煤的增產。關於石油開發事業，以甘肅油礦局的規模爲最大，經最近四年的慘淡經營，對於油田的分佈，及石油的質量，已益見明瞭。現在油井已增至十四口，最深者超過四五〇公尺；至其產量，則增加之速，尤足驚人。在三十一年首三個月內，每月所煉成的汽油不過二萬至三萬加侖，四五月份增至七萬加侖左右，六七月份增至十三萬加侖左右，八月份激增至二十五萬加侖，九月份增至四十五萬加侖，十月份又增至五十八萬加侖，至年底不但將全年生產一、八〇〇、〇〇〇畧的計劃圓滿達到，且超過之。但因路途遙遠，運輸困難，礦上儲油設備又未完成，以致汽油增多時，卽感儲藏之地，故不得不將產量暫時減少，以待運輸，現

正在設法改善中。

關於煤的生產方面，現在滇黔路旁的明良煤礦，正籌劃增產，湘桂路的彭水煤礦，產量已增，是為供給需用者。此外工業用煤亦已設法分地供應，如南桐煤礦正在逐步擴充，以期配合一百噸化鐵爐及煉鋼廠的需要；重慶的建川煤礦，產量亦有增加；甘肅永登煤礦，已於三十一年八月間開始出煤；礦冶研究所為研究洗焦方法起見，並設有洗焦廠一所，日產三十噸，為市面土最好的冶金焦炭。綜計國營煤礦產量，在民國二十六年尚僅四、七三七噸，三十年增至四九三、二四三噸，三十一年又增至八十萬噸，有增之間計增加一百七十倍。

(三) 冶金工業 冶金工業中最主要者，首推鋼鐵，關於此一方面的生產，計有鋼鐵廠、煉鋼廠、煉鐵廠、鑄造廠、鍛造廠、鍛工、煉鋼廠、資和鋼鐵冶煉公司，雲南鋼鐵廠工程處，江蘇鋼鐵廠，重慶冶煉廠，以及新辦的資治冶煉廠等八個單位。鋼鐵廠為委員會的一百噸化鐵爐，已於三十一年十一月間開始出鋼，一噸半電爐亦於同月開爐，十噸平爐一處與三噸半平爐二處，業經先後開爐，平爐已於三十一年七月六日開爐，煉鋼廠亦已開工，能產至三十三磅。重慶鋼鐵冶煉廠設備，最近業已完成，鑄鐵及焦炭早經運備備用，且已開始出貨。陝江鋼鐵廠的設備，仍繼續開爐增產，鋼砂場亦已建造完成，並